

## 「推動合作社間合作發展計畫」

### 優良農特產品展售促銷活動執行經驗分享

-謝杰瓏-

#### 壹、前言：

台灣合作社場大都面臨社場規模太小、自有資金有限、專業人才缺乏和不易滿足社員需要…等問題，因此若能主動積極地參與社間合作的活動，對合作社場的業務經營，當有實質的助益。惟目前主動參與社間合作活動的合作社場不多；而被動的接受政府輔導的社間合作活動，雖曾於民國 80 年代初期積極推展，但在大型量販店及全聯實業有限公司等普遍化設置，導致市場競爭日趨劇烈和買方（消費合作社）賣方（農業合作社場）雙方之間歧見頗深等問題下，此一政策性的推動，效果有限。今後，合作社場為能有效滿足社員多元需要，積極地參與社間合作活動是刻不容緩的事。

合作社係經濟相對弱勢者之自助互助組織，其經營規模或競爭力，難與挾龐大資本優勢之公司或行號抗衡，尤於高度激烈競爭之自由市場環境下，合作社生存發展面臨重大挑戰與威脅。內政部為整合及加強各類合作社間合作意識，以平等互惠原則發揮合作組織力量，強化合作社業務發展能力及提昇市場競爭力，爰規劃推動

本計畫，俾以具體輔導作為，落實憲法第一百四十五條第二項規定合作事業應受國家之獎勵與扶助之立憲精神。

#### 貳、執行成果報告：

##### 一、緣起：

本計畫自民國 98 年試辦至 102 年已辦理 5 年，以推動農業合作社及消費合作社間之社間合作業務為主。期創造彼此間發展新契機，增進雙方業務經營績效的成長。由本社統籌整合辦理工作研討會、農特產品全國性巡迴展售促銷活動、編製國產優良農特產品型錄手冊、年度檢討會，以建立合作共識。進而刺激消費者對國產農特產品之消費與食用興趣，並塑造國產農產品優良形象。不僅提高產品知名度，拓展銷售通路，且增加農民收益。開創消費者、合作社與政府三者之間互動的全贏效果。

##### 二、目的：

1. 本方案之目的：整合不同類別之合作社組織，以同業及異業結盟方式，加強合作社間水平與垂直合作，擴大經營規模，提昇經營績效，營造整體合作社有利生存發展環

## 合作社專題報導

境，建立完整社間合作體系，促進合作事業發展，以充分發揮合作社照顧弱勢社員之積極功能。

2. 配合主管機關推動合作社間合作發展計畫活動，宣導合作原則與實際成果，作為合作運動之推廣模式，塑立良好社會形象。展現政府照顧社會經濟弱勢者，協助促進合作事業發展，積極獎助合作事業之決心。

三、民國 98 年、99 年、100 年、101 年及 102 年社間合作業務統計表，執行情形如下：

執行年度	消費社數	銷售金額(元)
98 年度	3 個單位	\$ 437,086 元
99 年度	10 個單位	\$ 691,305 元
100 年度	12 個單位	\$ 1,918,291 元
101 年度	11 個單位	\$ 2,033,610 元
102 年度	9 個單位	\$ 2,128,573 元
合 計		\$ 7,208,865 元

四、民國 98 年、99 年、100 年、101 年及 102 年內政部「推動合作社間合作發展計畫」補助辦理全國農業合作社場優良農特產品展售及促銷活動巡迴展；銷售情形如下：

執行年度	巡迴展次	銷售金額(元)
98 年度	6 個展次	\$ 1,488,130 元
99 年度	12 個展次	\$ 5,133,000 元

100 年度	8 個展次	\$ 4,555,278 元
101 年度	10 個展次	\$ 3,958,405 元
102 年度	8 個展次	\$ 2,833,280 元
合 計		\$ 17,968,093 元

參、指導單位：內政部

肆、主辦單位：保證責任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

伍、協辦單位：

- 一、各縣、市政府。
- 二、中華民國合作事業協會。
- 三、全國級合作社場。
- 四、省級合作社場。
- 五、直轄市及縣市級合作社場。
- 六、台閩地區直轄市暨各縣市機關學校員工消費合作社或聯合社業務協調會。

陸、辦理日期：於每年 7 月至 12 月份期間，配合參與社間合作業務之單位，擇適當時間辦理。

柒、辦理地點：茲為增加消費多元化，刺激消費者買氣，擬以巡迴展售促銷品嚐活動方式，辦理 8~10 場次。配合參與社間合作業務之單位，擇適當時間及地點辦理，透過直接與消費者互動之方式，直接推廣農產品，增進銷售量。

捌、參加展售單位：

- 一、本社參與社間合作業務及有意願參展

之農業合作社場。

二、台灣省青果運銷合作社、中華民國養豬合作社聯合社…等不同類別之合作社組織。

三、每場展售活動，預訂為 15~30 個單位；若報名單位過多時，本社將作必要之有篩選，並依產業別抽籤分配展售攤位。

## 玖、內容：

### 一、計畫目標：

1. 為配合內政部辦理 98~102 年度「推動合作社間合作發展」，推動農業合作社及消費合作社間之社間合作工作，整合不同類別之合作社組織，以同業及異業結盟方式，加強合作社間水平與垂直合作，擴大經營規模，提昇經營績效，促進雙方業務發展。由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統籌辦理社間合作農特產品作全國性巡迴促銷活動場次，以建立合作共識。此外，配合促銷當季盛產之新鮮蔬果及其加工品，協助辦理盛產、滯銷衍伸之問題，有效且直接增加農民所得。
2. 輔導社員社場改進產品包裝設計，建立共同品牌，並加強檢測與控管，提高產品之品質與安全衛生；整合本社所屬社員社場所生產之優良農特產品，建立產品電腦檔案更新及編製國產優良農特產品型錄手冊。
3. 鑒於社間合作業務發展之實際需要，加強社間合作，藉以彰顯合作體系之互助精神及經營績效。透過辦理

全國農業合作社場優良農特產品展售及促銷活動，促進彼此間互相交流，共同提昇服務品質及業務營運績效，拓展市場新契機。

### 二、重要工作項目：

1. 工作研討會：召開社間合作執行協調會報（含期初、期中、期末等）3 場次。
2. 展售會活動：辦理優良國產農特產品展售品嚐及特賣促銷活動 8~10 場次。
3. 店銷：配合各消費合作社促銷檔期，辦理面銷活動 3 場次。
4. 編製保證責任嚴選珍品-農聯社農特產品型錄發行 4 季。
5. 配合主管機關推動合作社間合作發展計畫活動，宣導合作原則，彰顯合作社經營成果，塑立良好社會形象。

### 三、實施方法及步驟：

#### 1. 方法：

- (1) 每 3 個月召開社間合作執行協調會報，做為協商及溝通交流之平台，並檢視執行方向及成果。
- (2) 整合國內各農業合作社場，遴選較具競爭力之國產農特產品，擇定活動時間、地點，舉辦優良國產農特產品展售及促銷活動。
- (3) 透過電子、平面媒體廣告（如：有線電視廣告、電台廣播、廣告車、廣告布旗、報章雜誌、新聞

媒體、網際網路…等)請廣為宣傳；讓我們一同『寶貝我們的農民，疼惜本土產業』。吸引社會大眾前往參觀選購，將國產優良農特產品推荐给消費者，提昇展售績效。

- (4) 藉本活動建立合作社場「國產優良農特產品品牌」形象，提昇國人對合作社場所生產之國產優良農特產品之認知，並透過各賣場之廣宣；增進國人愛用國產農特產品之經濟效能。
- (5) 整合各類型合作社場間相關產品合作業務，建立產品電腦檔案更新及編製型錄季刊發行，彰顯宣導合作事業經營成果，建立合作社場優良共同品牌形象。

### 2. 步驟：

- (1) 預定於 6、9、12 月份由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召開 98~102 年度社間合作執行協調會報，檢討工作內容，做為協商及溝通交流之平台，檢視執行方向及成果，適時針對社間合作模式，做必要之修正或補強。
- (2) 協調農特產品品嚐促銷活動事宜，促銷當季盛產之新鮮蔬果及其加工品；以直接運銷方式，推廣台灣農產品。擬自每年 7 月至 12 月份期間，辦理全國性優良農特產品巡迴展(示)售促銷活動 8~10 場次，

促進雙方合作與業務發展，提昇經營績效。

- (3) 蒐集社員社場生產之國產優良農特產品實物，依產品特性分類，委託專業廠商拍攝、設計、編製行銷目錄，分送給各類型合作社單位、各大消費戶及行銷通路業者…等，藉以拓展行銷通路提高農民收益。
- (4) 整合社員社場生產之國產優良農特產品及其加工品，於各大賣場上架銷售，滿足消費者多元化之需求。藉以擴大銷售層面，增加農民收入，並提高農業合作社場知名度。
- (5) 參與本計畫之農業社及消費社，同意提撥社間合作產品銷售收入總額千分之五回饋方式，供作社會公益活動用途使用之經費。提撥之經費，分別由本社及台閩地區直轄市暨各縣市機關學校員工消費合作社或聯合社業務協調會統籌運用。

### 拾、效益：

- 一、藉由辦理農特產品展售促銷活動—免費品嚐試吃、農特產品特賣會及促銷…等活動，並透過媒體廣為宣傳，有效吸引人潮，刺激消費者對國產農特產品之消費，增加消費者對國產農特產品之認知度與食用興趣，提高其購買意願；並塑造國產農產品優良形象，以提高產品知名度及拓展銷售通路，並增加農民收益。
- 二、透過活動推廣，建立國產品牌，並滿

足消費者多元化之需求；刺激國產農特產品之消費，宣導合作事業經營成果，建立合作社場社會新形象，以「買的安心、吃的放心」為訴求，提高消費者對本土農特產品認識與接受力，並提昇市場競爭力。

三、藉由活動，加強宣導合作七大原則與合作事業經營成果，以增進國人對合作理念、合作事業、政府認證標章及本土優良農特產品之了解與認知，臻而提高消費者對農特產品的興趣，幫助本土農特產品擴大銷售層面，以減少產品滯銷問題。

四、除辦理國產優良農特產品展售、品嚐、促銷…等活動，以直接銷售方式推廣台灣農特產品，並運用社會資源廣為宣傳、宣導合作社場「國產優良農特產品品牌」塑立良好形象，使消費大眾認識及愛用國產農特產品。

五、建立完整社間合作體系，推動合作事業發展，建立國內外銷售管道，有效發揮合作事業照顧社員之最大功能。農業對滿足民生需求有不可抹滅的貢獻，我們應支持本土農業，一同感受台灣農業的旺盛生命力；讓我們一同「寶貝我們的農民，疼惜本土農業」，購買安全農產品，讓你買得安心、吃得健康。

〈本文作者係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供給課課長〉



▲辦理「推動合作社間合作發展計畫」黎明新村農特產品展售會活動～百香果品嚐促銷



▲推動合作社間合作各級長官及貴賓蒞臨展售會場指導



▲102年度「推動合作社間合作發展計畫」澎湖展售會促銷活動-於9/6~9/8三天假澎湖縣機關學校員工(生)消費合作社聯合社(澎湖縣公教福利中心)前廣場舉辦台灣好米促銷